

证券代码:002183 证券简称:怡亚通 公告编号:2022-135

深圳市怡亚通供应链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子公司办理应收账款无追索权保理业务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交易概述
1.深圳市怡亚通供应链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为加速资金周转,提高资金使用效率,减少应收账款余额,降低应收账款管理成本,拟向银行、证券公司、资产管理公司、保理公司等金融机构申请办理不超过人民币18亿元的应收账款无追索权保理业务,期限不超过一年,具体以合同约定为准。

2.公司拟与银行、证券公司、资产管理公司、保理公司等金融机构办理应收账款无追索权保理业务,亦不构成《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规定的重大资产重组。
3.公司于2022年9月29日召开的第六届董事会第七十三次会议最终以7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子公司办理应收账款无追索权保理业务的议案》,此交易事项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二、交易标的情况
交易标的:公司在业务经营中发生的累计不超过人民币18亿元应收账款。
三、办理保理业务的目的及对公司的影响
本次办理保理业务的目的:为加速资金周转,提高资金使用效率,减少应收账款余额,降低应收账款管理成本,拟向银行、证券公司、资产管理公司、保理公司等金融机构申请办理不超过人民币18亿元的应收账款无追索权保理业务,期限不超过一年,具体以合同约定为准。

四、独立意见
独立董事认为:本次公司办理应收账款无追索权保理业务,有利于公司的业务发展,符合公司发展规划和整体利益,符合国家相关法律法规的要求。同时也不符合上市公司监管要求及《公司章程》等规定,审议程序合法有效。本次应收账款无追索权保理业务不构成关联交易,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因此我们一致同意本次事项并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五、备查文件
1.《深圳市怡亚通供应链股份有限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七十三次会议决议》;
2.《深圳市怡亚通供应链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关于第六届董事会第七十三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3.《深圳市怡亚通供应链股份有限公司第六届监事会第五十六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深圳市怡亚通供应链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2年9月29日

证券代码:002183 证券简称:怡亚通 公告编号:2022-138

深圳市怡亚通供应链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控股子公司怡通能源(深圳)有限公司开展外汇衍生品交易业务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衍生品交易种类
深圳市怡亚通供应链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控股子公司怡通能源(深圳)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怡通能源”)拟开展外汇衍生品交易业务包括但不限于国际、国内产生的金融外汇衍生品交易,远期、掉期合约等。

二、开展外汇衍生品交易业务金额
开展外汇衍生品交易业务总额不超过5亿美元,以上额度全部用于开展与主营业务相关的套期保值业务,防止由于汇率价格变动带来的外汇风险,不进行投机和套利交易。该额度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12个月内有效,该额度在前述有效期内可循环滚动使用。

三、风险控制措施
公司拟与子公司怡通能源开展与主营业务相关的外汇衍生品交易业务,主要目的是为适应外汇市场波动,防范由于汇率波动带来的外汇风险,提升外汇资金使用效率,降低汇率波动对业绩的影响。但开展外汇衍生品交易业务也可能存在汇率波动、资金风险、内部控制风险、交易违约风险和客户违约风险,公司将积极落实风险控制措施,防范相关风险。敬请投资者关注风险。

一、开展外汇衍生品交易业务情况概述
1.开展外汇衍生品交易业务目的:公司控股子公司怡通能源在日常经营过程中会涉及大量的外币业务(包括贸易项下外汇资金收付、海外投资引起的资本性支出、外币融资风险敞口、海外外币资产风险敞口等)。在全球经济金融剧烈变化的环境中,必须进行合理的风险管理才能确保相关业务稳健开展。公司拟开展外汇衍生品交易业务,包括不限于远期、掉期、期权合约、贵金属保值等上述产品交易,对上述业务进行汇率及利率风险管理,以规避和降低汇率波动为目的,不进行投机和套利交易。

2.开展外汇衍生品交易业务期限及金额:根据实际业务发展规划,公司控股子公司怡通能源拟开展的外汇衍生品交易业务总额不超过5亿美元,该额度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12个月内有效,该额度在前述有效期内可循环滚动使用。
3.资金来源:怡通能源自有资金或自筹资金。
4.授权事项:提请董事会授权公司董事长行使公司全权处理与上述外汇衍生品交易业务相关的事项,并签署相关协议及文件。

公司于2022年9月29日召开第六届董事会第七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控股子公司怡通能源(深圳)有限公司开展外汇衍生品交易业务的议案》,同意公司控股子公司怡通能源(深圳)有限公司开展外汇衍生品交易业务,本次事项在公司董事会审批权限范围内,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本次事项不涉及关联交易,也不构成《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规定的重大资产重组。

三、开展外汇衍生品交易业务风险分析及风险控制
(一)开展外汇衍生品交易业务风险分析
1.价格波动风险:因汇率行情波动,可能产生因标的利率、汇率等市场价格波动而造成金融衍生产品价格波动而造成盈利风险。
2.流动性风险:因市场流动性不足而无法完成交易的风险。
3.违约风险:对部分按照预期进行并实施风险管理而开展衍生品业务,存在合约到期无法履约而造成违约带来的风险。
4.内部控制风险:衍生品金融交易专业性较强,复杂程度较高,可能会产生由于内控体系不完善造成的风险。

5.操作风险:可能因为计算机系统不完备导致技术风险及操作人员误操作。
(二)公司拟采取的风险控制措施
1.审慎选择从事金融衍生业务的交易对手。
2.设置对持有的金融衍生品合约持续监控和报告各类风险,在市场剧烈波动或风险增大情况下,导致发生重大金融衍生品亏及时时报告公司决策层,积极应对,妥善处理。
4.金融衍生品交易以套保为原则,最大程度规避汇率波动带来的风险,并结合市场行情,适时调整操作策略,提高套保效果。严格控制金融衍生品交易合约量,开展的外汇衍生品交易业务总额不超过5亿美元,超过部分须依据《证券投资及衍生品交易内部控制制度》上报董事会,股东大会审批通过后后方可进行操作。

5.严格控制金融衍生交易的交易规模,合理计划和控制安排使用保证金,公司严禁使用募集资金直接或间接进行金融衍生品交易。
6.设立专门的风险控制岗位,实行风险管理岗位和岗位制衡制度。公司将严格按照授权安排和使用专人负责,建立专门的授权和岗位制衡制度,同时加强相关人员的业务培训和职业道德教育,增强相关人员的综合素质。同时建立与异常情况及时报告制度,并形成有效的风险控制程序。

7.设立符合要求的交易、通讯及信息服务设施系统。公司将保证交易系统的正常运行,确保交易工作正常开展。当发生错单时,及时采取相应处理措施,以减少损失。
四、开展外汇衍生品交易业务对公司的影响
公司拟通过开展开展外汇衍生品交易业务有利于规避外汇市场风险,防范汇率大幅波动对公司及子公司造成不利影响,提高外汇资金使用效率,降低财务费用,以降低汇率波动可能对公司经营业绩带来的影响,符合公司生产经营的实际需要。

公司拟根据财政部《企业会计准则第22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企业会计准则第24号——套期保值》、《企业会计准则第37号——金融工具列报》等相关规定,对拟开展的外汇衍生品交易业务进行相应的核算处理,反映资产负债及损益表相关项目。
五、独立董事意见
独立董事认为:公司控股子公司怡通能源(深圳)有限公司开展的外汇衍生品交易业务主要用于与主营业务相关的套期保值业务,与日常经营密切相关,有利于有效管理进出口业务和相应衍生品市场面临利率和利率风险,增加公司财务稳健性,符合公司经营发展实际需要。本次事项的审议程序合法合规,符合相关法律法规、法规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公司独立董事发表了同意意见,履行了必要的审议程序符合《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等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综上,本保荐机构对怡通能源开展外汇衍生品交易业务无异议。

六、备查文件
1.《深圳市怡亚通供应链股份有限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七十三次会议决议》;
2.《深圳市怡亚通供应链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关于第六届董事会第七十三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3.《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深圳市怡亚通供应链股份有限公司之控股子公司开展外汇衍生品交易业务的核查意见》。
特此公告。

深圳市怡亚通供应链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2年9月29日

证券代码:002183 证券简称:怡亚通 公告编号:2022-139

深圳市怡亚通供应链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2022年第十次临时股东大会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召开会议的基本情况
1.股东大会届次:深圳市怡亚通供应链股份有限公司2022年第十次临时股东大会。
2.股东大会召集人:公司。
3.会议召开的合法、合规性:公司于2022年9月29日召开的第六届董事会第七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召开公司2022年第十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本次会议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等相关法律法规、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规定。

二、本次股东大会的召开时间
现场会议时间为:2022年10月17日(周一)(14:30)
网络投票时间为:2022年10月17日9:15-15:00
(1)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22年10月17日上午9:15-9:25,9:30-11:30,下午13:00-15:00;
(2)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22年10月17日上午9:15-2022年10月17日下午15:00。

三、会议召开方式:本次会议采取现场投票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召开,公司将同时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http://wltp.cninfo.com.cn)向公司提供网络投票方式的投票平台,股东可以在网络投票时间内通过上述系统行使表决权。
公司股东只能选择现场投票、深圳证券交易场所交易系统投票、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系统投票中的一种表决方式。如果同一表决权出现重复投票表决的,以第一次投票表决结果为准。
6.会议召开日期:2022年10月10日

七、出席对象
(1)在股权登记日持有公司股份的普通股股东或其代理人;
于股权登记日下午收市在中国结算深圳分公司登记在册的公司全体普通股股东均有权出席股东大会,并可以以书面方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和参加表决,该股东代理人不必是本公司股东。
(2)本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
(3)公司聘请的见证律师;
(4)根据相关法律法规应当出席股东大会的其他人员。
八、现场会议召开地点:深圳市龙岗区南湾街道李朗路3号怡亚通供应链整合物流中心1栋1楼0116会议室。
二、会议审议事项
表一:本次股东大会提案编码目录表

提案名称 提案名称 备注
深圳列打栏目可以投票

100 总议案:除累积投票提案外的所有提案
累积投票提案:提案1,2,3 采用等额选举,填报给候选人的选举票数

1.01 《关于提名公司第七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的议案》 应选人4人
1.02 选举邓新生先生为公司第七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1.03 选举陈伟民先生为公司第七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1.04 选举陈飞先生为公司第七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2.00 《关于提名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的议案》 应选人2人
2.01 选举邓新生先生为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2.02 选举邱大梁先生为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2.03 选举陈伟琴女士为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3.00 《关于推选公司第七届监事会股东代表监事候选人的议案》 应选人2人
3.01 选举林碧蓉先生为公司第七届监事会股东代表监事
3.02 选举张洪涛先生为公司第七届监事会股东代表监事

非累积投票提案: 同意 反对 弃权
4.00 《关于公司第七届董事会董事薪酬及独立董事津贴的议案》
5.00 《关于公司办理应收账款无追索权保理业务的议案》
6.00 《关于公司为控股子公司深圳市怡亚通供应链股份有限公司(Neigear Asia Pte. Limited,申请开立保函的议案》

7.00 《关于公司全资子公司深圳市怡亚通供应链管理有限公司向杭州联合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申请授信额度,并由公司和浙江百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共同为其提供担保的议案》
8.00 《关于公司全资子公司深圳市怡亚通供应链管理有限公司设立资产支持专项计划,并由公司及全资子公司上海怡亚通供应链股份有限公司共同为其提供担保的议案》

9.00 《关于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10.00 《关于修订公司董事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11.00 《关于修订公司独立董事津贴的议案》
12.00 《关于修订公司(对外担保管理制度)的议案》
13.00 《关于修订公司(对外投资管理制度)的议案》
14.00 《关于修订公司(股东大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15.00 《关于修订公司(关联交易管理制度)的议案》
16.00 《关于修订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制度)的议案》
17.00 《关于修订公司(证券投资及衍生品交易控制)的议案》
18.00 《关于修订公司(监事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委托人(签字)(盖章): 身份证号码:
持股数量: 股 身份证号:
受托人姓名: 股 身份证号:
受托日期: 年 月 日
注:1.股东请在选项中打√;
2.每项均为单选,多选无效;
3.授权委托书用剪报或复印件均有效;
说明:
1.提案1、2、3,采用累积投票方式选举,应选非独立董事4人,应选独立董事2人,应选非职工代表监事2人。其中中国结算深圳分公司登记在册的深圳证券交易所有备案无异议股东,不得作为公司可行选方案。股东所持有的选举票数超过其所持有表决权的股份数量乘以应选人数,则可以将其拥有的选举票数计入其在候选人中任意分配,但投票总数不得超过其拥有的选举票数;
提案1-1属于股东大会普通决议事项,也属于涉及影响中小投资者(除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持股5%以上的大户以外的投资者)利益的重大事项,公司将单独计票,并将根据计票结果进行公开披露;
提案5、6、7、8、9、10、14、18属于股东大会特别决议事项,由出席股东大会的股东(包括股东代理人)所持表决权的2/3以上通过;

提案11、12、13、15、16、17属于股东大会普通决议事项,由出席股东大会的股东(包括股东代理人)所持表决权的1/2以上通过。
根据《上市公司股东大会规则》的要求,对于影响中小投资者利益的重大事项,将对中小投资者的投票结果单独计并披露。
上述提案已经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七十三次会议、第六届监事会第五十六次会议审议通过,公司独立董事对相关事项发表了独立意见。具体内容详见2022年9月30日在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或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披露的相关公告。
三、本次股东大会现场会议的登记方法
1.登记地点:深圳市龙岗区南湾街道李朗路3号怡亚通供应链基地1栋3楼
2.登记时间:2022年10月12日下午9:30至11:30,下午13:30至17:30。
3.登记方式:现场登记/通过信函、传真或邮件方式登记。
(1)通过信函方式登记的,信函须由本人出席,须持本人身份证、股东账户卡、加盖公章的公司公章的营业执照复印件、法定代表人证明书办理登记手续;委托代理人出席的,委托代理人须本人身份证件、授权委托书(详见附件2)、委托人身份证账户卡、加盖公章的营业执照复印件办理登记手续。
(2)自然人股东登记:自然人本人出席的,须持本人身份证、股东账户卡办理登记手续;委托代理人出席的,委托代理人须本人身份证件、授权委托书(详见附件2)、委托人身份证账户卡办理登记手续。
(3)网络投票可凭以下有关证件采取信函、邮件或传真方式登记,不接受电话登记。信函、邮件须传真方式并在2022年10月12日17:30前送达本公司。
采用信函方式登记的,信函须由本人出席,须持本人身份证、股东账户卡、加盖公章的营业执照复印件、法定代表人证明书办理登记手续;委托代理人出席的,委托代理人须本人身份证件、授权委托书(详见附件2)、委托人身份证账户卡、加盖公章的营业执照复印件办理登记手续。 联系地址:深圳市福田区南湾街道李朗路3号怡亚通供应链整合物流中心1栋3楼证券部,邮编:518114。
4.会议联系方式:
(1)会议联系人:张磊、郭瑞艳
联系电话:0755-88399318
传真:0755-88392317
电子邮箱:002183@cninfo.com.cn
联系地址:深圳市福田区南湾街道李朗路3号怡亚通供应链整合物流中心1栋3楼
联系人:郭瑞艳、郭瑞艳、郭瑞艳
联系电话:0755-88399318
传真:0755-88392317
电子邮箱:002183@cninfo.com.cn
联系地址:深圳市福田区南湾街道李朗路3号怡亚通供应链整合物流中心1栋3楼
联系人:郭瑞艳、郭瑞艳、郭瑞艳
联系电话:0755-88399318
传真:0755-88392317
电子邮箱:002183@cninfo.com.cn

四、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一、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投票的程序
1.投票代码:362183
2.投票简称:怡亚通股
(1)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投票的程序
(2)对于累积投票提案,填报给候选人的选举票数
(3)对于非累积投票提案,填报给候选人的选举票数
上市公司股东应当以其所拥有的每个选举权的选举票数分别行使投票,股东所投选举票数超过其拥有的选举权,或者在差额选举中,投票超过应选人数的,其对该项提案组所投的选举票均视为无效投票。如果不同意某候选人,可以对该候选人投0票。
表二 累积投票制下给候选人的选举票数填报一览表
投票给候选人的选举票数 填报
对候选人A投X票 X票
对候选人B投X票 X票
... ...
合计 不超过该候选人拥有的选举票数
各提案组下股东拥有的选举票数举例如下:
①选举非独立董事
(如表一提案1,应选人数为4位)
股东所拥有的选举票数=股东所代表的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4
股东可以将其所拥有的选举票数在4位非独立董事候选人中任意分配,但投票总数不得超过其拥有的选举票数。
②选举监事
(如表一提案2,应选人数为3位)
股东可以将其所拥有的选举票数在3位独立董事候选人中任意分配,但投票总数不得超过其拥有的选举票数。
③选举非职工代表监事
(如表一提案3,应选人数为2位)
股东所拥有的选举票数=股东所代表的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2
股东可以将其所拥有的选举票数在2位非独立董事候选人中任意分配,但投票总数不得超过其拥有的选举票数。
4.股东对总议案进行投票,视为对累积投票提案外的其他所有提案表达相同意见。
股东对总议案与具体提案重复投票时,以第一次有效投票为准。如股东先对特定提案投票表决,再对总议案投票表决,则以已投票表决的具体提案的表决意见为准,其他未表决的提案以总议案的表决意见为准;如先对总议案投票表决,再对具体提案投票表决,则以总议案的表决意见为准。
五、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投票的程序
1.投票时间:2022年10月17日9:15-9:25,9:30-11:30和13:00-15:00。
2.投票代码:002183,投票简称:怡亚通股
3.投票流程:
1.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时间为2022年10月17日(现场股东大会召开当日)9:15,结束时间为2022年10月17日(现场股东大会结束当日)15:00。
2.股东通过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网络投票,需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投资者网络身份认证业务指引(2016年5月修订)》的规定办理身份认证,取得“深圳证券数字证书”(深交所投资者服务密码)。具体的身份认证流程可登录互联网投票系统http://wltp.cninfo.com.cn规则指引栏目查阅。
附件2:授权委托书格式
深圳市怡亚通供应链股份有限公司
2022年第十次临时股东大会授权委托书
兹授权委托 先生(女士)代表本人(单位)出席深圳市怡亚通供应链股份有限公司2022年第十次临时股东大会,并于本次股东大会按照下列议案表决,如有做出指示,代理人有按自己意愿表决的权利。
提案名称 备注
深圳列打栏目可以投票
100 总议案:除累积投票提案外的所有提案
累积投票提案:提案1,2,3 采用等额选举,填报给候选人的选举票数
1.01 《关于提名公司第七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的议案》 应选人4人
1.02 选举邓新生先生为公司第七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1.03 选举陈伟民先生为公司第七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1.04 选举陈飞先生为公司第七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2.00 《关于提名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的议案》 应选人2人
2.01 选举邓新生先生为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2.02 选举邱大梁先生为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2.03 选举陈伟琴女士为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3.00 《关于推选公司第七届监事会股东代表监事候选人的议案》 应选人2人
3.01 选举林碧蓉先生为公司第七届监事会股东代表监事
3.02 选举张洪涛先生为公司第七届监事会股东代表监事
非累积投票提案: 同意 反对 弃权
4.00 《关于公司第七届董事会董事薪酬及独立董事津贴的议案》
5.00 《关于公司办理应收账款无追索权保理业务的议案》
6.00 《关于公司为控股子公司深圳市怡亚通供应链股份有限公司(Neigear Asia Pte. Limited,申请开立保函的议案》
7.00 《关于公司全资子公司深圳市怡亚通供应链管理有限公司向杭州联合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申请授信额度,并由公司和浙江百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共同为其提供担保的议案》
8.00 《关于公司全资子公司深圳市怡亚通供应链管理有限公司设立资产支持专项计划,并由公司及全资子公司上海怡亚通供应链股份有限公司共同为其提供担保的议案》
9.00 《关于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10.00 《关于修订公司董事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11.00 《关于修订公司独立董事津贴的议案》
12.00 《关于修订公司(对外担保管理制度)的议案》
13.00 《关于修订公司(对外投资管理制度)的议案》
14.00 《关于修订公司(股东大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15.00 《关于修订公司(关联交易管理制度)的议案》
16.00 《关于修订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制度)的议案》
17.00 《关于修订公司(证券投资及衍生品交易控制)的议案》
18.00 《关于修订公司(监事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委托人(签字)(盖章): 身份证号码:
持股数量: 股 身份证号:
受托人姓名: 股 身份证号:
受托日期: 年 月 日
注:1.股东请在选项中打√;
2.每项均为单选,多选无效;
3.授权委托书用剪报或复印件均有效;
说明:
1.提案1、2、3,采用累积投票方式选举,应选非独立董事4人,应选独立董事2人,应选非职工代表监事2人。其中中国结算深圳分公司登记在册的深圳证券交易所有备案无异议股东,不得作为公司可行选方案。股东所持有的表决权的股份总数×3,可以对其拥有的选举票数任意分

信息披露 Disclosure B125

配,投向一个或多个候选人。(3)选举监事候选人时,选举票数=股东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总数×2,可以对其拥有的选举票数任意分配,投向一个或多个候选人。投出的选举票数超过其所拥有的选举票数,则该对候选人的投票视为无效投票。
二、提案4-18请在“表决权事项”栏目中对应的“同意”或“反对”或“弃权”空格内填写“√”或“0”票,只能填写“同意”、“反对”或“弃权”一种意见,涂改、填写其他符号、多选或不选均视为无效,按弃权处理。

证券代码:002183 证券简称:怡亚通 公告编号:2022-137

深圳市怡亚通供应链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子公司设立资产支持专项计划并由公司及其子公司提供相关增信措施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担保情况概述
1.深圳市怡亚通供应链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怡亚通”或“公司”)全资子公司深圳市怡亚通供应链管理有限公司(简称“深港供应链”)拟向公司及全资子公司上海怡亚通供应链有限公司(简称“上海临港公司”)出借借款(总额不超过人民币5亿元,具体金额以届时签订的借款合同为准),并据此享有对公司及上海临港公司的借款债权。深港供应链向公司提供前述借款转让予上海信托公司设立资产支持专项计划(简称“信托”,具体名称以信托成立时的名称为准)并作为信托“唯一受益人”,上海临港公司作为资产支持专项计划受托管理人通过专业的投资者非公开发行资产支持证券募集资产并设立资产支持专项计划(简称“专项计划”,募集规模不超过人民币5亿元,发行期限不超过18个月,具体以届时签订的情况为准),并以募集资金购买深港供应链提供的信托项下的全部信托受益权,公司及上海临港公司以其持有的财产为前述借款债权提供抵押担保,同时,作为专项计划持有的物业资产支持证券的受托人,深港供应链提供增信措施。此外,公司以其专项计划的增信主体、差额支付承诺人、流动性机构及优先收购权人履行相应的义务。

2.上述担保事项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后方可生效。
二、被担保人基本情况
公司名称:深圳市怡亚通供应链管理有限公司
成立日期:2008年08月13日
法定代表人:周国辉
注册地址:深圳市龙岗区南湾街道李朗社区怡亚通供应链整合物流中心第1栋办公楼519

经营范围:一般经营项目是:国内贸易(不含专营、专卖、专控商品);供应链管理及相关信息咨询;展览展示策划;文化活动策划;企业形象策划;网上从事商务活动;经营进出口业务;一类医疗器械及器材销售;从事“广告业务;企业财务;初阶农产品;农副产品;生鲜、散装熟食;日用百货;家居用品;服装用品;办公用品及耗材;办公用品;化妆品;办公用品;体育用品及器材;玩具、珠宝玉器(毛钻、镶嵌除外)、工艺品(象牙及其制品除外);五金建材、计算机软硬件及配件(音像制品除外);母婴用品、礼品花卉、宠物用品、宠物饲料、宠物玩具的销售(店铺零售除外);钟表的销售(不涉及外商投资产业特别管理措施);许可经营项目是:预包装食品(不含复配)、乳制品(含婴幼儿配方乳粉)批发及零售;酒类的销售;保健食品批发及零售;二类医疗器械及器材销售;特殊医学用途配方食品的销售;出版物(报纸、期刊、图书、音像制品)批发零售业务。

深港供应链目前注册资本为人民币230,000万元,公司持有其100%的股份,为公司的全资子公司。
深港供应链最近一年又一期的主要财务指标:

单位:人民币/万元

2021年度财务数据 2022半年度财务数据

序号 公司名称 资产总额 负债总额 净资产 营业收入 净利润 资产负债率 资产总额 负债总额 净资产 营业收入 净利润 资产负债率

1 深圳市怡亚通供应链管理有限公司 9,638.66 8,370.02 268.64 9,637.35 67.28 86.84 7,930.20 6,558.08 372.12 3,489.71 158.04 82.70%

2 浙江信诚电器有限公司 5,665.99 4,114.84 1,551.15 1,096.10 281.74 72.62 4,267.93 2,889.81 1,378.12 8,612.83 26.97 67.71%

3.经核查,上述被担保人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
三、董事会意见
董事会认为上述担保是为了满足子公司正常的生产经营需求,有利于拓展其融资渠道,促进子公司稳健发展。本次担保符合公司整体利益,不存在与法律、法规相违背的情况,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利益的情形,且担保事项已经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符合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且担保事项已经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符合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且担保事项已经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符合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

四、累计对外担保情况及逾期担保的数量
截止公告日,公司及控股子公司之间的担保金额(非实际担保金额)为人民币3,565,729.00元(或等值外币),实际担保金额为人民币1,276,039.08元,合同签署的担保金额为人民币1,246,334.43元(或等值外币),系合并报表范围内的公司及控股子公司之间的担保,以合同签署的担保金额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的合并报表及归属于母公司的净资产857,536.08元的250.29%,未中逾期担保数量为0元。

截止公告日,公司及控股子公司为除公司合并报表范围内的公司提供担保的担保金额(非实际担保金额)为人民币148,967.20万元,以上合同签署的担保金额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的合并报表及归属于母公司的净资产857,536.08万元的17.37%。
公司将严格按照证监会公告[2022]26号《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8号——上市公司资金往来、对外担保的监管要求》及深交所[2022]13号文《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的规定,有效控制公司对外担保风险。
五、备查文件
《深圳市怡亚通供应链股份有限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七十三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深圳市怡亚通供应链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2年9月29日

一、担保情况概述
1.深圳市怡亚通供应链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怡亚通”或“公司”)全资子公司深圳市怡亚通供应链管理有限公司(简称“深港供应链”)拟向公司及全资子公司上海怡亚通供应链有限公司(简称“上海临港公司”)出借借款(总额不超过人民币5亿元,具体金额以届时签订的借款合同为准),并据此享有对公司及上海临港公司的借款债权。深港供应链向公司提供前述借款转让予上海信托公司设立资产支持专项计划(简称“信托”,具体名称以信托成立时的名称为准)并作为信托“唯一受益人”,上海临港公司作为资产支持专项计划受托管理人通过专业的投资者非公开发行资产支持证券募集资产并设立资产支持专项计划(简称“专项计划”,募集规模不超过人民币5亿元,发行期限不超过18个月,具体以届时签订的情况为准),并以募集资金购买深港供应链提供的信托项下的全部信托受益权,公司及上海临港公司以其持有的财产为前述借款债权提供抵押担保,同时,作为专项计划持有的物业资产支持证券的受托人,深港供应链提供增信措施。此外,公司以其专项计划的增信主体、差额支付承诺人、流动性机构及优先收购权人履行相应的义务。

2.上述担保事项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后方可生效。
二、被担保人基本情况
公司名称:深圳市怡亚通供应链管理有限公司
成立日期:2008年08月13日
法定代表人:周国辉
注册地址:深圳市龙岗区南湾街道李朗社区怡亚通供应链整合物流中心第1栋办公楼519

经营范围:一般经营项目是:国内贸易(不含专营、专卖、专控商品);供应链管理及相关信息咨询;展览展示策划;文化活动策划;企业形象策划;网上从事商务活动;经营进出口业务;一类医疗器械及器材销售;从事“广告业务;企业财务;初阶农产品;农副产品;生鲜、散装熟食;日用百货;家居用品;服装用品;办公用品及耗材;办公用品;化妆品;办公用品;体育用品及器材;玩具、珠宝玉器(毛钻、镶嵌除外)、工艺品(象牙及其制品除外);五金建材、计算机软硬件及配件(音像制品除外);母婴用品、礼品花卉、宠物用品、宠物饲料、宠物玩具的销售(店铺零售除外);钟表的销售(不涉及外商投资产业特别管理措施);许可经营项目是:预包装食品(不含复配)、乳制品(含婴幼儿配方乳粉)批发及零售;酒类的销售;保健食品批发及零售;二类医疗器械及器材销售;特殊医学用途配方食品的销售;出版物(报纸、期刊、图书、音像制品)批发零售业务。

深港供应链目前注册资本为人民币230,000万元,公司持有其100%的股份,为公司的全资子公司。
深港供应链最近一年又一期的主要财务指标:

单位:人民币/万元

2021年度财务数据 2022半年度财务数据

序号 公司名称 资产总额 负债总额 净资产 营业收入 净利润 资产负债率 资产总额 负债总额 净资产 营业收入 净利润 资产负债率

1 深圳市怡亚通供应链管理有限公司 9,638.66 8,370.02 268.64 9,637.35 67.28 86.84 7,930.20 6,558.08 372.12 3,489.71 158.04 82.70%

2 浙江信诚电器有限公司 5,665.99 4,114.84 1,551.15 1,096.10 281.74 72.62 4,267.93 2,889.81 1,378.12 8,612.83 26.97 67.71%

3.经核查,上述被担保人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
三、董事会意见
董事会认为上述担保是为了满足子公司正常的生产经营需求,有利于拓展其融资渠道,促进子公司稳健发展。本次担保符合公司整体利益,不存在与法律、法规相违背的情况,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利益的情形,且担保事项已经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符合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且担保事项已经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符合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且担保事项已经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符合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

四、累计对外担保情况及逾期担保的数量
截止公告日,公司及控股子公司之间的担保金额(非实际担保金额)为人民币3,565,729.00元(或等值外币),实际担保金额为人民币1,276,039.08元,合同签署的担保金额为人民币1,246,334.43元(或等值外币),系合并报表范围内的公司及控股子公司之间的担保,以合同签署的担保金额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的合并报表及归属于母公司的净资产857,536.08元的250.29%,未中逾期担保数量为0元。

截止公告日,公司及控股子公司为除公司合并报表范围内的公司提供担保的担保金额(非实际担保金额)为人民币148,967.20万元,以上合同签署的担保金额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的合并报表及归属于母公司的净资产857,536.08万元的17.37%。
公司将严格按照证监会公告[2022]26号《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8号——上市公司资金往来、对外担保的监管要求》及深交所[2022]13号文《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的规定,有效控制公司对外担保风险。
五、备查文件
《深圳市怡亚通供应链股份有限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七十三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深圳市怡亚通供应链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2年9月29日

一、担保情况概述
1.深圳市怡亚通供应链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怡亚通”或“公司”)全资子公司深圳市怡亚通供应链管理有限公司(简称“深港供应链”)拟向公司及全资子公司上海怡亚通供应链有限公司(简称“上海临港公司”)出借借款(总额不超过人民币5亿元,具体金额以届时签订的借款合同为准),并据此享有对公司及上海临港公司的借款债权。深港供应链向公司提供前述借款转让予上海信托公司设立资产支持专项计划(简称“信托”,具体名称以信托成立时的名称为准)并作为信托“唯一受益人”,上海临港公司作为资产支持专项计划受托管理人通过专业的投资者非公开发行资产支持证券募集资产并设立资产支持专项计划(简称“专项计划”,募集规模不超过人民币5亿元,发行期限不超过18个月,具体以届时签订的情况为准),并以募集资金购买深港供应链提供的信托项下的全部信托受益权,公司及上海临港公司以其持有的财产为前述借款债权提供抵押担保,同时,作为专项计划持有的物业资产支持证券的受托人,深港供应链提供增信措施。此外,公司以其专项计划的增信主体、差额支付承诺人、流动性机构及优先收购权人履行相应的义务。

2.上述担保事项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后方可生效。
二、被担保人基本情况
公司名称:深圳市怡亚通供应链管理有限公司
成立日期:2008年08月13日
法定代表人:周国辉
注册地址:深圳市龙岗区南湾街道李朗社区怡亚通供应链整合物流中心第1栋办公楼519

经营范围:一般经营项目是:国内贸易(不含专营、专卖、专控商品);供应链管理及相关信息咨询;展览展示策划;文化活动策划;企业形象策划;网上从事商务活动;经营进出口业务;一类医疗器械及器材销售;从事“广告业务;企业财务;初阶农产品;农副产品;生鲜、散装熟食;日用百货;家居用品;服装用品;办公用品及耗材;办公用品;化妆品;办公用品;体育用品及器材;玩具、珠宝玉器(毛钻、镶嵌除外)、工艺品(象牙及其制品除外);五金建材、计算机软硬件及配件(音像制品除外);母婴用品、礼品花卉、宠物用品、宠物饲料、宠物玩具的销售(店铺零售除外);钟表的销售(不涉及外商投资产业特别管理措施);许可经营项目是:预包装食品(不含复配)、乳制品(含婴幼儿配方乳粉)批发及零售;酒类的销售;保健食品批发及零售;二类医疗器械及器材销售;特殊医学用途配方食品的销售;出版物(报纸、期刊、图书、音像制品)批发零售业务。

深港供应链目前注册资本为人民币230,000万元,公司持有其100%的股份,为公司的全资子公司。
深港供应链最近一年又一期的主要财务指标:

单位:人民币/万元

2021年度财务数据 2022半年度财务数据

序号 公司名称 资产总额 负债总额 净资产 营业收入 净利润 资产负债率 资产总额 负债总额 净资产 营业收入 净利润 资产负债率

1 深圳市怡亚通供应链管理有限公司 9,638.66 8,370.02 268.64 9,637.35 67.28 86.84 7,930.20 6,558.08 372.12 3,489.71 158.04 82.70%

2 浙江信诚电器有限公司 5,665.99 4,114.84 1,551.15 1,096.10 281.74 72.62 4,267.93 2,889.81 1,378.12 8,612.83 26.97 67.71%

3.经核查,上述被担保人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
三、董事会意见
董事会认为上述担保是为了满足子公司正常的生产经营需求,有利于拓展其融资渠道,促进子公司稳健发展。本次担保符合公司整体利益,不存在与法律、法规相违背的情况,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利益的情形,且担保事项已经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符合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且担保事项已经公司董事会